

债券代码：2280477.IB
债券代码：184647.SH

债券简称：22 东港控股债
债券简称：22 东港债

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履职情况

名称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10 日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-22 至 901-26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0854927874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软件开发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此期间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工作勤勉尽责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。

（二）变更原因、变更程序履行情况

本公司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不再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审计。

根据统一公开招标选聘结果及本公司决策流程审议，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三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名称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 月 18 日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061301173Y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（四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资信和诚信情况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职业资格，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其官方网站公布的《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》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完成备案。最近一年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五）工作移交办理情况

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——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。

（六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生效时间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，于双方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、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及偿债能力良好，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动不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

影响，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。

三、信息披露承诺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之盖章页)

